



桥城@微事

大事小事 不文明行为 欢迎@慈溪日报或在慈晓·慈圈发帖

微播报

慈晓客户端慈圈“圈友”陈惠珍：给同学们拍一张集体照，我的相机比较赞。（7月1日16时20分）



慈晓客户端慈圈“圈友”彼得潘的姐姐：“无声关爱”手语公益讲堂开讲啦！（7月2日5时26分）



慈晓客户端慈圈“圈友”淡淡的歌：文化公园里锣鼓喧天，强烈的节奏感和冲击力，让散步纳凉的人们也感到激情四射，活力满满。（7月2日7时04分）



慈晓客户端慈圈“圈友”花仙子：悠闲。（7月1日16时56分）



慈晓客户端慈圈“圈友”丫丫：让别人无路可走。（7月2日7时47分）



■华孝君 整理

公牛学院33名毕业生12人入职公牛 联合育人的“公牛模式”实现校企双赢

■全媒体记者 李佳珊 通讯员 宋超

本报讯 近日，宁波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公牛学院传来喜讯，2024届33名毕业生中有12人成功入职公牛集团，再创新高。这一成绩不仅展现了公牛学院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模式下的办学成果，也为学生们的职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宁大科院校长陈君静表示，公牛学院自开办以来，始终坚守“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服务企业”的办学理念，通过与公牛集团的紧密合作，成功打造了校企联合育人的

“公牛模式”。这一模式不仅培养了大量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复合型应用人才，还为企业输送了大量优秀人才，实现校企双方的共赢。

公牛学院的学生来自人文、信工、管理、艺术、机械等多个二级学院，经过学院两年定制化精益管理课程的培养，均获得了精益管理人才认证卡。学生们在学院期间，不仅参与了多项省级以上重点学科竞赛并获奖，还涌现出了一批省级优秀毕业生和获得国家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等荣誉的学生。

其中，优秀毕业生代表刘益斌是省级优秀毕业生、国奖获得者，目前已入职公牛集团

装饰渠道营销系统。优秀毕业生代表郑祥辉在校期间获得多项省级以上竞赛奖励及多项专利，目前已入职公牛集团墙开事业部。郑祥辉说：“我在公牛集团实习期间，参与了线性浴霸的研发，目前该年定制化精益管理课程的开发，让我有一种很大的成就感，也坚定了自己毕业后留在公牛继续发展的决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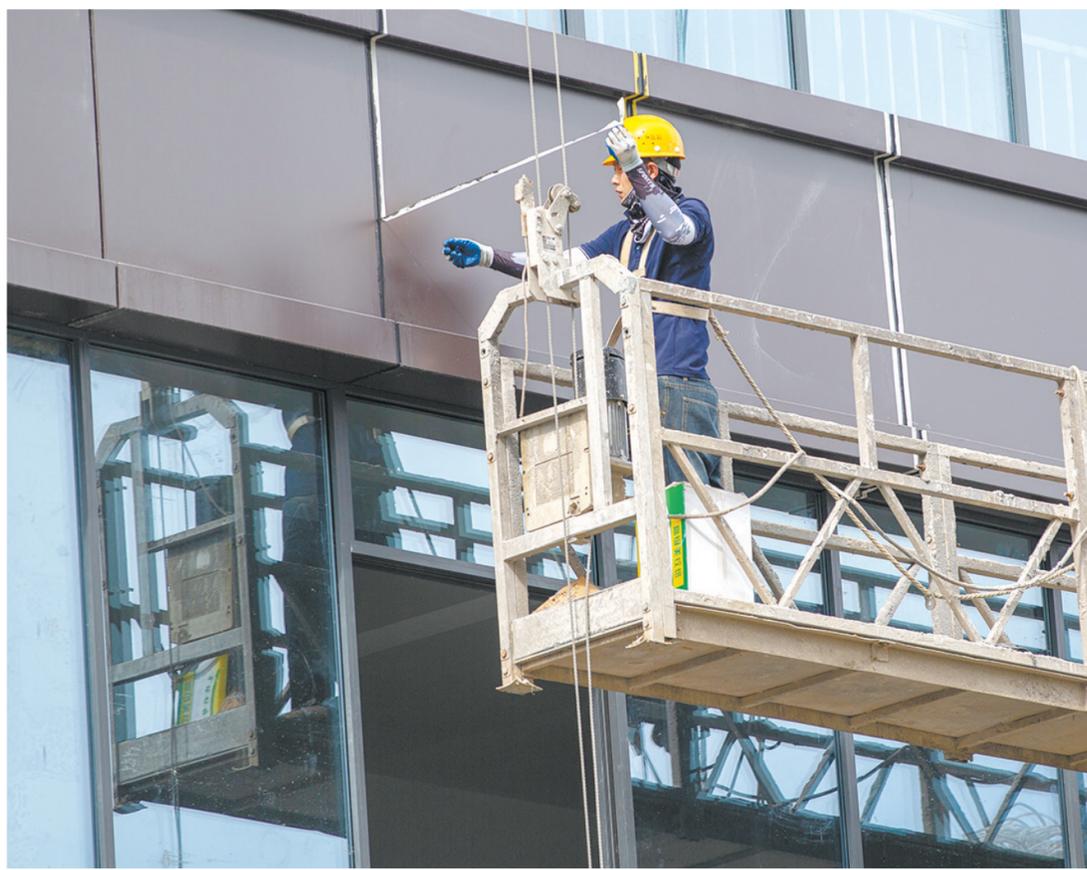
公牛学院成立五年来，已培养出四届精益管理班毕业生120人，其中106人获得工商管理双学位，14人获辅修双专业证书，全部获得精益人才初级认证。这些毕业生一部分

选择继续深造或考公考编，大部分广泛就业于金融、制造、家电、汽车、纺织、外贸等行业，展现了公牛学院“专业+精益”学习经历的多元化可能性。

值得一提的是，四届毕业生中，通过专场招聘签约公牛集团的总人数达到了31人，总体留合作企业签约率高达25.8%。目前仍在公牛集团就职的毕业生有25人，他们分布在墙开、生活电器、装饰、转换器、低压等多个事业部，担任技术、管理等岗位职责。还涌现出了“最年轻的物流课长”“最年轻的项目主管”等一批优秀的毕业生。

2023年公牛集团评选出的“公牛好青年”，公牛学院毕业生占了四席。公牛集团党委书记陈彩莲表示，公牛学院入职公牛集团的毕业生中，目前已有两人提拔为主管，五人列为重点培养对象。

公牛学院校企联合育人的“公牛模式”不仅得到了业界的广泛认可，还入选了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校企合作双百计划”典型案例，并先后获批省级重点支持现代产业学院和中国现代产业学院典型案例。未来，公牛学院将继续深化与公牛集团的合作，不断完善校企联合育人机制，为培养更多高素质复合型应用人才贡献力量。



高温下的“蜘蛛人”

昨天，我市迎来晴朗天气，气温一下子蹿到36.6℃，未出“梅窝”又入“烧烤天”。这份“烤”验也传递到了身处20多米高空为我市建设添砖加瓦的“蜘蛛人”身上。图为今天上午8点，我市开发大道建筑工地上一位正在半空中作业的建筑工人。

■摄影 全媒体记者 黄凯

以“巡”防“汛” 筑牢防汛保电“安全网”

■全媒体记者 龚益 通讯员 施文炳 孙国海 姚科斌

本报讯 “大家要重点检查防汛区段内杆塔和容易受雨水冲刷的杆塔基础护坡，不要遗漏任何细节。”近日，国网慈溪市供电公司观海卫供电所工作人员对辖区10千伏联灵K911线开展防汛特巡，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全力保障电网设备汛期期间正常运行。

我市连续多日出现大雨天

气，江河水位显著上涨。为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和电力可靠供应，观海卫供电所根据历年防汛隐患点，按照“一点一方案”原则提前部署防汛措施，详细制定防汛预案，组织运维人员对线路开展防汛特巡，做到汛期“每点到位、逢雨必巡”，全面掌握线路实际情况，确保线路安全稳定运行。

特巡过程中，巡视人员对重点防汛区段的线路杆塔本体、拉线、护坡、排水沟、外

界施工影响、违章取土、通道树木情况进行隐患排查，对土质松软、易塌方、易冲刷的线路，针对性开展防汛消缺和通道治理工作，做好杆塔基础加固、杆塔周围坑洞填埋工作，并同步建立度汛安全隐患档案，排查边整改的工作要求，及时落实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间，落实具体责任人，做到发现一起、消除一起，最大限度保障电网线路安全。

与此同时，国网慈溪市供

电公司物资供应分中心对排水泵、水管、发电机等防汛物资展开排查，保证物资设备运行正常，保障在关键时期能够迅速响应、有效应对。该公司还主动加强与地方政府、村委会、群众联系和信息沟通，充分发挥网格化管理优势，在微

信群及时发布强降雨天气安全用电温馨提示。接下来，该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监测预警信息，切实掌握雨情、灾情以及线路运行情况，强化监控24小时值班制度，密切关注河道、易滑坡等地段重要线路的变化情况，无死角筑牢防汛“安全堤”。



高公博百国之木雕刻艺术展开展

■全媒体记者 马安娜 通讯员 娄雪

本报讯 日前，命运与共——高公博百国之木雕刻艺术展在慈溪博物馆一楼临展厅开展，118件当代木雕艺术作品，展现118个国家的人文风貌。

高公博，亚太地区手工艺大师，中国工艺美术大师，国家级非遗传承人。从2011年开始，高公博收集全世界100多个国家的木头，以各个国家的社会现实、历史人文、风土

人情、民间故事等多样素材为创作灵感，创作了《百国之木》系列作品。

本次展览分为“命运与共”“中国智慧”“和而不同”三个篇章。中国人在赞比亚帮助取水打井，中国维和部队在南苏丹实施人道救援，中突白衣天使共同抗击疫情，丹麦安徒生童话里的拇指姑娘救助燕子……一件件来自不同地域、拥有不同材质色彩的木雕，传递了艺术家关注世界和平、呼吁求同存异的理念。

展览将持续至9月15日，欢迎市民朋友前往观展。

慈溪法院开展“交叉执行”集中攻坚

■全媒体记者 陆超群 通讯员 陈露佳

本报讯 搜查现场、依法拘传、移送拘留、扣押车辆……日前，慈溪法院执行工作掀起夏日“热浪”。在宁波中院统一部署下，本次集中执行行动针对涉民生、涉民营企业及其他小标的案件，开展跨区域协同、集中破局攻坚。

“你们是象山法院的，怎么大老远到慈溪来了？”当象山法院执行干警在慈溪某宾馆敲开被执行人陈某的房门时，陈某看着眼前的拘传票一脸疑惑。“经本院多次传唤，你拒不到庭且未说明理由，现在依法对你强制拘传，请跟我们去法院。”执行干警说道。

原来，陈某因民间借贷纠纷被象山法院立案执行，但面对法院多次传唤，他一直置若

罔闻。经过慈溪法院的协助摸排，象山法院执行干警成功定位被执行人行踪。最终，因未按期履行还款义务且违反财产报告制度，陈某被处以司法拘留15日。

又日，宁波中院与慈溪法院组成的联合执行小组来到另一起案子的被执行人余某家中。余某因生产经营拖欠债权人黄某货款6万余元，历经数年直至黄某去世也未归还。黄某的继承人提起诉讼，并在胜诉后申请强制执行。

面对法院的强制执行，余某仍不为所动，遂被传唤至法院。因违反财产报告制度被司法拘留15日。在执行干警的释法说理下，余某家人代为履行部分款项，申请执行人也愿意放弃剩余部分，该案顺利执行完毕。

集中行动期间，慈溪法院共拘传被执行人72人，拘留9人，扣押车辆3辆，共执结相关案件62件，执行完毕27件，执行到位金额532.73万元。

咬定未盗窃拒不认罪？ 检察官巧用人民币“冠字号”比对戳破谎言

■全媒体记者 杨韵 通讯员 孙芳群 汤江浩

“我真的没有偷东西，这些东西都是我在车旁边捡到的。”面对市检察院检察官的讯问，魏某始终否认盗窃事实。真相到底是什么？承办检察官对案件进行抽丝剥茧，并巧用人民币“冠字号”比对，最终还原真相。

去年12月的一天早上，张某报警称，其放置于车内的黄金首饰、银元以及9700元现金被盗。当日，侦查机关将有作案嫌疑的魏某抓获归案，并对魏某的住处进行搜查，发

现了黄金饰品、银元、部分现金等物品，而上述黄金饰品、银元等物品正是张某所丢失的。

案件移送检察机关后，魏某始终辩解上述物品是他从车旁边边捡到的，现金是赌博赢来的。通过侦查机关提供的小区地下车库的监控视频发现，魏某进入过车内，但并未拍摄到清晰的画面，也未拍摄到物品从车内出来，现场也无提取到任何指纹痕迹。没有清晰视频监控、没有痕迹，仅凭现有证据无法形成完整的证据链，难道真是魏某捡的？案件一时陷入僵局。

面对魏某的“零口供”，承办检察官将目光转向了被害人张某，张某称其被盗物品加起来有10件左右，怎么能记得如此清楚呢？原来当时张某家里正好要办上梁酒，物品、现金等财物都是根据习俗要求准备的，所以记忆准确。其中，被盗现金中的2000多元，是刚从银行取的1万元现金中用剩下的，其余的是原来准备好放在车上的，总共是9700元。

“既然被盗的是现金，是否可以通过纸币上的编号来进行比对？”承办检察官不禁思索了起来。通过走访银行工作人员，得知纸币上的编号又称“冠字号”，一般由标记印刷批次的两个或三个英文字母和印在冠字后面的阿拉伯数字流水号组成，再由印钞厂按一定规律编排和印刷，每一张纸币的“冠字号”都具有唯一性。承办检察官立即转变思路，决定通过纸币“冠字号”进行比对，来证实魏某使用的现金和张某被盗现金是一致的。

经查，魏某曾付给某手机店12400元现金用于赎回手机，付给徐某2700元现金用于归还欠款。通过比对，承办

检察官发现上述款项中有27张百元面值与张某被盗现金的“冠字号”一致。证据之间能够互相印证，且魏某无法做出合理解释，足以证实魏某之前在撒谎。与此同时，魏某实施的其他盗窃事实也被查清，盗窃金额共计38000余元。随后，市检察院以魏某涉嫌盗窃罪向法院提起公诉。

近日，法院综合考虑到魏某有多次盗窃前科，属于累犯，且拒不认罪，应当从重处罚，最终以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责令继续退赔各被害人的经济损失。